

中華民國專利師公會

第四屆第九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年11月20日下午2時00分

二、地點：專利師公會會議室

三、主席：廖理事長鈺達

紀錄：陳雅眉

四、出席：理事—廖鈺達、林宗宏、王仁君、周良吉、宿希成、閻啟泰、吳俊彥、顏錦順、吳爾軒、祁明輝、童啟哲、彭國洋、吳婷婷，共計13位。

監事—秦建譜、余宗學、劉育彬、蔡嘉慧，共計4位。

五、列席：胡書慈、簡秀如、平謹榕、滕沛倫、林清結、許馨文、黃心薇。

六、請假：理事林發立、理事陳政大、監事王雅萱（視訊）。

七、主席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

(一) 會務概況：

1、本會於109年9月18日召開第四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時，會員人數為458人。今日將審核5位申請入會、4位申請出會。(討論提案第一案)

2、訓練課程及對外交流紀要。(附件一)

3、110年度常年會費繳交情況：應繳458人，已繳417人，未繳41人(統計至11月19日)。

(二) 「第一屆全國大專院校專利檢索競賽」：

1、報名人數共119人，計有24所學校學生參賽。最後完成報名及繳納保證金之參賽人數為85人，實到人數78人。

2、各組前三名為—電子電機組:鄭凱儒、李昆鴻、周怡伶；機械組:林彥果、葉翼齊、鄭宗彥；化工組:張維迪、彭靖恩、林羿萱；生醫組:程信翰、許芷辰、黃慈蓉。

3、頒獎典禮於10月23日假臺灣大學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舉辦，承辦的云陽媒體結案報告，如附件二。

4、另外，秘書長於11月5日接受Podcast專訪介紹專利師職業，訂於11月26日上架播出。

(三) 1.本會於9月2日與智慧財產局研商「商標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商標代理

人部分條文)暨商標代理人登錄及管理辦法草案」,提出建言。智慧局已放寬稅務認定標準及執業年限改為3年之限制。

2.本會於9月28日與智慧財產局研商專利師法修法議題,會議記錄,如附件三。

(四)今年報名專利師考試人數為505人,錄取人數56人。預計12月下旬開始報名,明年2月19日開訓。

(五)本會採購致贈外賓禮品-印有公會logo的發光萬用插頭(含3個USB插座)300個,以資備用。

(六)本會將於11/30前,向資策會申請舉辦,有關公司智財治理培訓課程,預定明年2月開班。

(七)本會已於9月23日核可為無形資產評價訓練機構,為期3年(至112年9月22日),預定明年五月開班。

(八)內政部109年度全國性工商業暨自由職業團體評比去年績效,本會取得團體績效獎甲等,名次43,本會將繼續努力爭取優等名次。

(九)美國實務委員會電子報,預計每季出刊一次,發表委員會在文章上具名,規劃架構,如附件四。

九、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由：會員入、出會案。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

(一)申請入會：黃栢山、蔡佳叡、陳柔潔、董詩凡、胡家榮專利師等5人。

(二)申請出會：樓穎智、陳莞青、徐宏昇、康偉言(12/31)專利師等4人。

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二案

案由：各實務委員會之委員異動案。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新增申請加入及退出第四屆各實務委員會委員之會員名單,如附件五,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三案

案由：109 年度 1-10 月收支預算對照表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本會 109 年度 1-10 月收支預算對照表，如附件六，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會會務工作人員年終考核及年終獎金案。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有關今年會務工作人員年終考核及年終獎金，發放時間及額度，建議比照往例，授權理事長及秘書長考核處理，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五案

案由：110 年度各委員會暨秘書處工作計劃及 110 年度收支預算表。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

- (一) 有關 110 年各委員會暨秘書處工作計劃及預算表，業於 9 月 28 日經常理常監為初審會議，調整各委員會預算後，如附件七、七之一、八。
- (二) 事後有二個委員會提案：1.編輯委員會提案希望維持出版生物醫藥專刊，而非收集歷年相關文章(如附件九)、2.無形資產評價委員會提出預算時未列場地費，補增場地費用預算 1 萬元(如附件十)。請討論。

決議：110 年度各委員會暨秘書處工作計劃及 110 年度收支預算表，依常理常監初審會議決議調整後內容通過。至於編輯委員會及無形資產評價委員會提議內容，請該委員會明年屆時再提案以追加預算之方式，再行提出。

第六案

案由：表揚在職進修活動績優會員。

說明：在職進修委員會楊主任委員文嘉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本年度會員大會表揚積極參與在職進修活動之會員，名冊及時數(採計至 11 月 16 日止)如

附件十一，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七案

案由：審定本會會員名冊。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

依據「督導各級人民團體實施辦法」第4條規定，人民團體應建立會員會籍資料，隨時辦理異動登記，並由理事會於召開會員大會十五日前審定會員資格，造具名冊，報請主管機關備查，如附件十二，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八案

案由：追認「第一屆全國大專院校專利檢索比賽頒獎典禮暨記者會」經費。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本次頒獎典禮暨記者會委由云陽媒體公司承辦，已於10月23日舉辦，報價單及當日議程，如附件十三。

決議：通過。

第九案

案由：本會明年度是否繼續委任勤敏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相關業務。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

- (一) 本會今年度委任勤敏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相關業務，委任費用為60,000元。
- (二) 該所明年度的報價單金額為60,000元，如附件十四。明年是否繼續委任該所辦理110年度稅務簽證、各類所得扣繳申報、營所稅、營業稅申報等業務，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十案

案由：本會明年度是否繼續委任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公會官網之網頁託管服務。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本會今年度委任展昭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公會官網之網頁託管服務，委任費用為 39,375 元。茲提供 110 年度網頁續託管委任書，金額維持為 39,375 元，如附件十五（含 SSL 安全憑證）。明年是否繼續委任，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十一案

案由：章程第 28 條、第 31 條修正案。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

- （一）依第四屆第八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第四案會議決議，因應法人登記，修改章程第 28、31 條，重新調整文字內容，另外，增訂第 8 條第 6 款有關退會事由，請再洽詢內政部，是否妥適。
- （二）本件經洽內政部有關遲延繳納會費逾十二個月，經停權仍不履行者，提經理事會決議，令其退會，列為退會事由，因有違反人民團體法之疑慮，故此款不予新增。
- （三）其他有關章程第 28 條、第 31 條之文字，業依決議調整修正，如附件十六。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十二案

案由：智慧財產法院實務委員會擬與台北律師公會專利法委員會合辦進修課程。

說明：智慧財產法院實務委員會馮主任委員達發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為與台北律師公會業務交流，擬與該會專利法委員會合辦進修課程，在經費上可節省經費，也能增加課程參加人數，增進課程效益，如附件十七，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十三案

案由：研議本會專題演講課程扣繳保證金之標準。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依 107 年 6 月 22 日第三屆第 12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如附件十八），取消活動報名需於活動開始日前三天

完成取消作業，才能免扣除保證金。考量會員有時會有緊急事務因故無法上課，提議放寬只要於上課前通知秘書處，即可不扣保證金，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

1. 經理事投票表決：維持原案 6 票、放寬規定 7 票。
2. 改為最晚應於活動開始「前一日」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秘書處，始免扣除保證金。

第十四案

案由：聘任會務工作人員吳施昱小姐擔任本公會助理幹事案。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本會會務工作人員陳雅眉將於今年 12 月 2 日離職，因承辦會務所需，擬聘任吳施昱小姐擔任本公會助理幹事，訂於 12 月 1 日到職，茲依據本會章程第 23 條「會務工作人員之聘任應經理事會通過」規定，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十五案

案由：第四屆第三次會員大會及晚宴議程。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本會第四屆第三次會員大會及晚宴，預定 12 月 11 日假彭園會館舉行，議程如附件十九，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十六案

案由：會員大會議程中「章程修正案」及「購置會館計畫」二議案之案由主旨事先向會員公開。

說明：吳理事爾軒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為使會員能事先了解「章程修正案」及「購置會館計畫」議案之內容，建議在公會網站公告及以信件轉發會員大會議程時，呈現該議案之案由主旨，如附件二十，請討論。

決議：通過。

第十七案

案由：下次開會時間，提請討論。

說明：胡秘書長書慈提議、廖理事長鈺達交議：明年度開會日為 110 年 2 月 25 日、5 月 21 日、8 月 20 日、11 月 19 日，除 110 年 2 月 25 日為下午 3 點開始外，其餘皆為下午 2 點開始。

決議：通過。

十、臨時動議：

王仁君理事提議：司法院召開「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暨相關法規」討論之議題與專利師執業有相當關係，建議本會應對修法內容提出意見。

決議：成立工作小組，由王仁君理事擔任召集人，研商修法意見，提交給司法院。

十一、散會。